

三年级学术型硕士和博士研究生

一、评审指标

评审指标为二个部分，满分 100 分：1.政治思想表现（最高 20 分）2.科研情况(最高 80 分)。

二、评分办法

（一）政治思想及日常行为表现（20 分）

见“71 号文件”附件六《辽宁师范大学研究生思想政治及日常表现评价方法》。

（二）科研分（最高 80 分）

1 . 考核内容

科研考核考查自本阶段研究生入学之日起发表的学术论文,不包括参与的科研项目、参编论著（教材）、专利、竞赛、科研获奖、学术会议论文(学校认定为 C 类的 EI、CPCI-S、CPCI-SSH 全文收录的国际会议论文除外) 等。具体要求如下：

（1）论文需发表在中国知网（CNKI）收录的学术刊物上或者具有国际标准刊号的国外刊物上，不含论文集。

（2）所提交论文以 2 篇为限。

（3）发表论文应与本专业相符，字数在 3000 字以上。

（4）同一刊物同一期发表两篇及以上论文，只计 1 篇。

（5）论文评分标准采取期刊与论文内容相结合的赋分方式，即期刊标准层次按学校相关规定，由学院评审专家在相应档次内根据论文水准予以赋分，具体如下：A 类期刊赋分区间为[15,20)；B 类期刊赋分区间为[10,15)；C 类期刊赋分区间为[5,10)；D 类期刊赋分区间为[1,5)。全体专家打分的平均分为该论文的最终得分。

(6)专家对论文考核的标准主要包括:① 论文选题的意义与论文的价值;② 论文是否是各级科研项目成果;③论文工作量大小;④行文、注释的规范性;⑤文字表述水平。

(7) 与导师和他人合作发表的论文,第一署名单位需为辽宁师范大学,导师(本阶段本人第一指导教师)除外,前 3 位作者有效,按作者排序,得分权重分别为:一位作者 100%;二位作者 70%、30%;三位作者 50%、30%、20%。论文等级标准参见学校科研处关于期刊等级的认定标准。

2 . 计分方法

科研考核所确定的成绩采用“归一化”办法处理。具体计算方法如下:

以参评研究生中科研最高分为标准按 80 分“归一化”折算出每位研究生科研分,分值按四舍五入保留 1 位小数。例如,有 20 名研究生参评,其中学生甲科研最好,假定其科研积分为 135 分,学生乙较弱,假定其科研积分为 85 分,那么通过折算,学生甲的科研分为 $135 \div 135 * 80 = 80$ 分,学生乙的科研分为 $85 \div 135 * 80 \approx 50.4$ 分。

3 . 特别说明

已在获评研究生国家奖学金或学业奖学金时使用过的论文加分项目,本次不加分。